

乌合之众

群体心理学

[法] 古斯塔夫·勒庞 著 董强 译



乌合之众

群体心理学

[法] 古斯塔夫·勒庞 著 董强 译

浙江出版联合集团
浙江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乌合之众：群体心理学 / (法) 古斯塔夫·勒庞著；
董强译。-- 杭州：浙江文艺出版社，2018.2

(作家榜经典文库)

ISBN 978-7-5339-5170-2

I. ①乌… II. ①古… ②董… III. ①群体心理学—
研究 IV. ①C912.6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7)第328650号

责任编辑：瞿昌林 赵阳

乌合之众

群 体 心 理 学

[法] 古斯塔夫·勒庞 著 董强 译

全案策划

大星（上海）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出版发行

浙江文艺出版社 [www.zjwycbs.cn]

杭州市体育场路347号 邮编 310006

浙江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经销

上海盛通时代印刷有限公司 印刷

2018年2月第1版 2018年2月第1次印刷

787毫米×1092毫米 32开本 8.375印张 8插图

印数：1—20000 字数：125千字

书号：978-7-5339-5170-2

定价：49.80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联系021-60839180调换)

译者序

最初，我对翻译《乌合之众》是有抵触的。因为社会上已经有了诸多版本。不仅有从英语翻译的，也有直接从法语翻译的。作为译者，每个人的精力都有限，所以最好把有限的精力用在没有被介绍到国内来的作品上。然而，一方面是作家榜的热情和执着，另一方面，在翻阅了已有的译本之后，我还是产生了一种困惑，觉得也许它们离原文有不少距离。换句话说，有可以改进的余地。

在重读了勒庞的原作之后，我的这种感觉愈发强烈。为了进一步确定自己的感觉没有误差，从去年开始，我阅读了勒庞的其他一些著作，尤其是《人与社会：起源与历史》《教育心理学》等，对勒庞在《乌合之众》中的立意、研究方法和表述方式，都有了一定的重新认识。2016年年底，当我走出法兰西学院的院士图书馆的时候，就正式确定了要答应翻译或者说重译《乌合之众》。整个

翻译过程充满了考验。经过一年的工作，我希望交出了一份比较令人满意的答卷，也有待读者的评判。

需要解释的是，我保留了《乌合之众》的书名，尽管这一书名其实是一个汉语成语，在汉语文化中有明确的贬义，而原书并无这一题目（原书的题目直接就是《群体心理学》）；我也保留了作者勒庞的姓名的译法，尽管其实并不完全符合法语的发音，也容易让人误以为作者跟法国当今极右势力的领袖勒庞父女有血缘关系。这是因为，一方面我不想为读者带来太多的困惑，以为我翻译的是另一本书，出自另一位作者；另一方面，“乌合之众”的说法，还是吻合原作者的意思的。作者笔下的群体，确实有“乌合”之意。

在版本选择上，我从法兰西学院的院士图书馆借阅了该书 1902 年的版本，可以说与 1895 年的初版完全一致。它已经是第六版，可见这本书当年就几乎以每年再版一次的速度面世。经过与 1963 年法国权威的 PUF 出版社重版的版本（法国大学出版社，“当代哲学文库”，1963）相比较，我决定将这两版的序言都翻译出来，可以帮助

读者既感受到该书早年的样子，又能看到它在跨越了半个多世纪成为真正的世界经典后的面貌，以及从编者的序言中透露出的那种理解、简洁和自信。

除了在书名和人名上尊重了约定俗成的译法，尊重了读者的阅读传统之外，我的译文本身，则全部是自己的译法，没有借助任何别人的版本。在完成《论语》的法语译本的时候，我就采取了这一态度：一个译者提供的版本，必须全部建立在他自己的理解之上。无论是否最好的，它必须是唯一的。一方面，这种唯一性体现在译本的整体性和连贯性之中，不允许有对其他译本的随意参照；另一方面，对细节和局部的准确传译也不是任何外在的参照或借鉴可以换来的。这一点，相信任何一位细心的读者都会感受到。

由于本书涉及到不少西方的事件和人物，尤其是法国大革命，我在书中添加了必要的注释。这些注释本身，我也尽力以自己的方式来撰写，强调它们与正文的联系，让读者感受到为什么作者会使用这些专用名词，以及它们在文中出现的意义，而不简单是百科全书式的客观注释。

自从在 30 余年前走上了学习法语的道路，我就一直沉浸 在 法语世界中。在翻译了 30 余部著作之后，傅雷翻译出版奖的组织和评选工作，耗去了我大量的时间和精力。因此，在翻译实践上，近来出现了一定时间的间歇。《乌合之众》是我近年来重新执笔翻译的第一部，希望它能够综合我 30 余年来对法国的语言、历史、文化、思想等的理解，也综合我近年来对于翻译实践的思考和经验，成为一个面对读者时我本人能够负全责的版本。

而《乌合之众》一书，也确实值得我这么做。它的 重要性，尤其是在当今社会中的现实意义，已经无需我在此重提了。

董强

2017 年 11 月于燕园

1902 年第六版作者序言

我的前一部著作专门描述种族的灵魂。现在我要来研究群体的灵魂。

一个种族的所有个体因为遗传而得到的共同特征的总和，构成了该种族的灵魂。但是，当其中一定数量的个体聚集成群体，来进行某种行动，那么，观察显示，由于他们聚集在了一起，就出现了一些新的心理特征，与种族的特征重叠在一起，有时候与种族特征会有深深的不同。

在一个民族的生活中，有组织的群体一直都起到了很大的作用；但是，今天，这一作用尤其重要。群体的无意识行为取代了个体的有意识行为，成为当今时代的主要特征之一。

我试图运用完全科学的手段，来探讨群体这一很棘手的问题，也就是说我试图建立起一种方法，把舆论、理

论和教条扔到一边。我认为，这是唯一可以让我们去发现些许真理的手段，尤其当我们要探讨的问题是人们极感兴趣的问题时。一个观察现象的学者，无须理睬他的观察可能会触犯到的利益。一位杰出的思想家，戈布莱·达尔维埃拉先生，在最近的一篇文章中说，由于我不属于当今的任何流派，所以我跟这些流派的一些结论有时会产生对立。我希望本书也能招来同样评价。因为从属于一个流派，就意味着会接受该流派的偏见和成见。

然而，我需要向读者解释，为什么我从我的观察中得出的结论与人们第一眼看以为我会得出的结论如此不同。比方说，我明明注意到，群体的心智极其低下，那些由精英聚合而成的群体也不例外，却又宣称，想要去改变他们的组织，是危险的事情。

那是因为，对历史上的真实事件进行最专注的观察，结果总是告诉我，由于社会组织与所有生物的组织一样复杂，我们绝对不能让它们突然受到深刻的改变。有时候，大自然固然很决绝，但也从不如我们以为的那样。因此，进行重大改革的癖好，对于一个民族来说，是最可怕的，

无论这些改革从理论上看来是多么地好。除非能够做到马上改变种族的灵魂，改革才会有用。然而，唯有时间才具备这种力量。能够治理人的，是观念、情感和风俗，它们都是在我们自己身上的东西。制度和法律只是我们灵魂的外在表现，是灵魂的需求的体现。制度与法律产生自灵魂，因此，它们无法改变灵魂。

对社会现象的研究，不能与对它们所在的民族的研究分开。从哲学上来看，这些社会现象可以有绝对的价值；但从实际上来看，这些价值是相对的。

因此，在研究一个社会现象时，必须先后从两个非常不同的方面去看它。我们会发现，纯粹理性教给我们的，经常跟实践理性教给我们的正好相反。这种差别可以运用于一切论据，即便是物理学的论据。从绝对真理的角度来看，一个立方体，一个圆，都是固定不变的几何形状，由一些公式进行严格的定义。但从我们的眼睛的角度看去，这些几何图形可以具有变化多端的各种形状。事实上，透视可以把一个立方体转化为一个金字塔形，或者正方形，把圆形转化为椭圆形，或者一条直线。而这些虚幻的形状，

对于观察者来说，要比真实的形状更加重要，因为它们是我们唯一能够看到的，是摄影和绘画唯一可以表现的。不真实在一些情形下，比真实还要真。将物体以它们准确的几何形状表现出来，其实就是将自然变形了，变得让人认不出来。如果我们假设一个世界，里面的居民只能临摹或者拍摄物体，而不能触摸物体，那么，他们很难了解物体形状的确切样子。而且，对于这一确切形状的认识，只有极小部分的专家学者才能做到，这没有太大的意义。

一位研究社会现象的哲学家必须意识到一点，在这些现象的理论价值之外，还有一种实践价值；而且，从文明演变的角度来看，只有实践价值才有重要性。一旦有了这样的认识，他在面对逻辑带给他的结论时，会非常地审慎。

还有其他一些原因，也会让他慎重、保留。社会事实极其复杂，人是不可能从整体上看全它们的，不可能预测它们相互影响之下的种种结果。而且，在许多看得见的事实之下，有时会隐藏着无数看不见的原因。看得见的社会现象是一种庞大的无意识工作的结果，这种无

意识的工作，在很大程度上，是我们的分析无法触及的。我们可以把看得到的现象比喻成浪花，它们在海洋的表面上表现出底层的激荡，而我们对这些激荡并无所知。对群体的大部分行为进行观察，群体的心智都会显得极其低下。但是，也有一些行为，让人看到，群体显得是被各种神秘的力量引导的。这些神秘的力量，古人称它们为命运，或自然，或天意，我们称之为“逝者的声音”，我们是不能无视它们的力量的，尽管我们对它们的本质一无所知。有时候，我们感到，在每个民族的中间，有一些潜在的力量在引导他们。比方说，还有什么能比一种语言更加复杂，更加逻辑，更加美妙？然而，这样一种组织如此严密、如此细腻的东西，又是从何产生的呢，除非来自群体无意识的灵魂？最渊博的学院，最令人尊敬的语法学家，也只能做到尽量记录下这些语言的法则，并无任何能力去创造这些语言。甚至对于那些伟人的天才想法，我们能够肯定这仅仅是他们的想法吗？当然，它们总是被一个单独的人创想出来的。然而，这些想法得以产生的沃土，由无数的尘土构成，难道不是群体的

灵魂让它们得以形成？

群体大概总是无意识的。但是，也许正是这种无意识本身，构成了他们的力量的秘密之一。在大自然中，那些仅仅听从于本能的生物所完成的行为，往往可以让我们惊叹其美妙的复杂程度。在人类的发展史中，理性完全是新生事物，还不够完善，无法让我们看到无意识的法则，尤其是无法取代无意识。在我们所有的行为中，无意识都占据了巨大的部分，而理性只占据很小的部分。无意识作为一种尚未为人所知的力量在起作用。

因此，假如我们希望自己停留在科学所能发现的事物的狭隘但却肯定的范围之内，不去模糊的领域和无用的假设那边游荡，那么，我们就应该只去观察我们所能看到的现象，而且让我们满足于仅仅进行观察。一切从我们的观察中得出的结论，在很多情况下都是不成熟的，因为，在我们看得颇为分明的现象的背后，还有许多我们看不清楚的现象。甚至，在它们的后面，也许还有其他现象，是我们根本就看不到的。

1963年版序言

一个民族的所有个体，因环境和遗传而拥有的共同特征的总和，构成该民族的灵魂。

由于这些特征源自祖先，所以，它们总是非常稳定。但是，如果在不同的影响下，一定数量的人暂时地聚集起来，那么，观察可以证明，在他们的祖先留下来的特征之外，又会添上一系列新特征，有时会与该种族的固有特征相差很大。

它们的总和，构成了一种强大而又暂时的集体灵魂。

群体在历史上一直都扮演着重要的角色，然而其作用从未像现在这样巨大。群体的无意识行为，代替了个体的有意识行为，成为当今时代的一大特点^①。

① 本书初版于1895年。自此之后，书中所说的现象，并无改变。书中所展示的思想，在当时看来极具悖论，今天，则已成为经典。《群体心理学》已被译成多种语言：英语，德语，西班牙语，俄语，瑞典语，捷克语，波兰语，土耳其语，阿拉伯语，日语，等等。（原编者注）

献给 Th. 里博

《哲学杂志》主编，法兰西讲学院心理学教授，法兰西学院院士
带着我的爱戴和敬意。

目 录

- 译者序 / 001
1902 年第六版作者序言 / 005
1963 年版序言 / 011
引言 群体的时代 / 01

第一篇 /

- 群体的灵魂 / 13

- 第一章 群体的普遍特征和群体思维的心理法则 / 15
第二章 群体的情感与道德 / 28
第三章 群体的观念、推理和想象力 / 59
第四章 群体信念的宗教形式 / 74

第二篇 /

群体的意见和信仰 / 83

第一章 群体的信仰和意见的遥远成因 / 85

第二章 群体意见的即时成因 / 112

第三章 群体的领袖和他们的说服手段 / 133

第四章 群体的信仰和意见的可变范围 / 162